附件3：

2023年中考计生加分考生登记表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回执单号： | 　 |
| 姓 名 | 　 | 性 别 | 　 | 出生年月 | 　 |
| 身份证号码 | 　 | 学 号 | 　 |
| 所在学校 | 　 | 联系电话 | 　 |
| 户籍所在地 | 　 |
| 父亲姓名 | 　 | 母亲姓名 | 　 |
| 父母户籍所在地 | 　 |
| 申请理由 | 1、农村独生子女 2、农村二女绝育家庭女儿 |
| 学校意见 | 该生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，学籍和学习均在 学校。 | 乡（镇）街计生办意见 | 签字： |
| 签字：盖章： | 盖章： |
|  年 月 日 |  年 月 日 |
| 县（市）区卫健局意见 | 签字： | 福州市卫健委意见 | 签字：  |
|  盖章： |  盖章： |
|  年 月 日 |  年 月 日 |
| 备注：本表一式三份。办理时间：5月8-19日（法定节假日不办理）。逾期和证件不全者不予受理。学校对学生学籍和在学情况进行初审并盖印后，交由家长到卫健部门办理加分手续，最终由卫健部门审核录入。六县（市）及高新区计生加分照顾名单由县（市）卫健局审核后直接提供给相应县（市）中招办，无需由福州市卫健委审核、盖章。 |